

湖南衡南县人大：公共财政有必要给私企奖励吗？

李光伟

【我要评论】 【该文章阅读量: 41】 【字号: [大](#) [中](#) [小](#)】

一个财政穷县，县财政却每年拿出几百万元奖励私营企业，有这种必要吗？在8月6日召开的湖南省衡南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就此提出质疑。

2002年至2003年，该县人民政府为了支持企业的改制和发展，先后以县长办公会议的形式，决定对衡阳松柏冶炼化工厂、辉虹实业有限公司、衡阳旺华萤石矿业有限公司、宏湘化工有限公司、远景钨业有限公司和鹏惠有限公司五家国有（集体）企业缴纳的国税超基数部分由县财政作为生产发展基金按一定比例返还给这些企业。仅2004年，该县财政就返还这五家企业612万元。

这次会议上，该县审计局长在向县人大常委会提交的《关于2004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报告》中把此事作为一个具体问题汇报出来后，引起常委会组成人员的热议。

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菊英率先发言，她说，县人民政府出台这样的优惠政策，其出发点是好的，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是必要的，效果也是较好的。现在，这些企业都改制为私营企业，并且逐步步入良性发展轨道，因此，再由县财政拿出大量的资金对这些企业予以扶持，没有必要了。

县人大常委会财政工委主任王旭华接过话茬，分析道：“这些企业所有者权益已属个人，县财政再去奖励扶植，不符合公共财政的要求；目前，我县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支出压力大，再把该县财政所得的国税作为奖励返还给这些效益已经较好的企业，已偏离出台这一优惠政策的初衷，同时又减少了县财政可用财力。”他认为“应取这一政策”。

鉴于常委会组成在这一问题上已形成上述共识，8月8日，县人大常委会经过召开研究后，决定就这一反映强烈的问题向县人民政府发出了专门的交办函，要求政府“引起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并“由县长或分管的副县长，在两个月内向县人大常委会书面报告办理结果。”

来源：中国人大新闻网 来源日期：2005-8-20 本站发布时间：2005-8-20

【关闭窗口】 【打印稿】 【E-mail推荐】



- 今夜，老大陆无语
- 别了，陈水扁
- 中华民族社会制度和和平竞争的...
- 林达：在台湾看选举
- “解放思想需要勇气决心献身...
- 台海危机暂时化解
- 祝福台湾人民 祝福中华民族
- 马英九课题：从“好人”到“...
- 中国不适合民主直选吗？
- 国民党八年沉浮录



- 人口、猪口与官口
- 最近亚洲的多场选举好得让人吃惊
- 阮思余：以最大力量捍卫台湾...
- 我们被……民主包围了
- 警惕台上的骗子，莫做台下的傻子
- 改革开放与小平同志的一个重...
- “高票当选”并不意味着“...
- 北京“低价公交”的不可持续性
- 周天勇：行政体制改革应有“...
- 不妨实行官邸制



- 孙冶方公共政策研究基金课题/项目招标启事
- 杜克大学社会科学研究与方法培训班报名通知
- 民政部2008年加强城市和谐社区建设理论研究课题指南
- 《中国非营利评论》约稿函
- “中国政治学研究与方法”学术研讨会征文通知
- 第四届“中国地方政府创新奖”评选结果公布
- 行动援助中国办公室青年实践者发展项目实习生招募通知

- 2007年度十大改革新闻评选揭晓
- 民政部关于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颁布实施十周年纪念活动的通知
- 2007十大改革新闻、十大改革探索网络评选

[更多>>](#)

相关链接

用户名: 密码:

提示: 必须登录后才能留言

标题:

内容:

! 注意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尊重网上道德，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法律责任。
- 2、中国选举与治理网拥有管理笔名和留言的一切权力。
- 3、您在中国选举与治理网留言板发表的言论，中国选举与治理网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
- 4、如您对管理有意见请向留言板管理员或中国选举与治理网反映。
- 5、网友留言为中国选举与治理网网友个人的看法和感受，不代表本站观点。

[网站介绍](#) | [网站地图](#) | [投稿信箱](#) | [版权与免责](#) | [联系我们](#) | [友情链接](#)

京ICP备05005155号

建议使用分辨率 1024*768 浏览本站 程序运行时间: 0.016秒